

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1年8月13日发出会议通知，2021年8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与董事7名，实际参与董事7名，分别为：万峰、申屠献忠、陈砚、刘极地、程海晋、程虹、曾繁礼。会议由董事长万峰主持，董事会会议的举行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充分讨论和审议，会议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会议以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
公司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及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具体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。

二、会议以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董事会认为，报告期内，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公司的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对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专项账户集中管理，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均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！

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五日